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垒知集团”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垒知集团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董事会授权集团内审部负责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公司进行评价。评价过程中采用了个别访谈、专题讨论、穿行测试、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发现不足，推动落实整改。截止2021年底，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参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已经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以垒知集团内审部和子集团技术质量部为主的各级内部审计组织，依据该规范和管理体系持续对各公司和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同时根据审计结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法规要求，梳理并完善公司管理体系，保持了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和成本效益原则开展工作，以风险导向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总部、一个研究院（垒智研究）两个子集团（健研检测集团、垒知新材集团）、四个事业部（垒知建设事业部、垒知信息事业部、垒知电商事业部、垒知资本事业部）及下属分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9.0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

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9.16%。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其中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等模块。

1、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与决策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履行职责，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重大筹资及投资、利润分配、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履行职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会现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余三个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任专门委员会主任，且独立董事人数占该专门委员会半数以上，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履行职责。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履行职责，监督企业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按照业务运营的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了内部审计部，在经理层下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综合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证券与投资部等，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履行监督。

内部审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与财务等其它职能部门相互独立，公司已经构建了从风险管理手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到作业细则以及评价流程的完

善的制度体系，作业纳入OA办公信息化系统。内部审计部依据审批的年度审计计划有序开展审计工作，实施的内部审计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包括制定审计工作方案、确定审计测试程序、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制审计报告，已经形成比较完善的“年度计划-实施内审-反馈报告-整改追踪”的评价整改闭环，与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构建了决策、执行、监督一体的有效治理环境。

2、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秉承“科技创建新家园”的企业理念，追求持续稳健经营，成就主营行业龙头地位及业内一流的盈利水平，为股东持续创造价值回报。

近年来伴随着中国经济的结构转型升级以及2019年《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的发布，推动基础设施建设、轨道交通建设和新材料产业的稳步增长，国家碳中和远景规划更是赋予了建筑更多的使命，绿色建筑、健康建筑、建筑节能等成为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将正视挑战，把握机遇，优化产能，延伸产品线，提升产品附加值，整合企业资源，强化核心竞争力，提高主营市占率，持续践行“跨区域、跨领域”的发展战略。以下几个方面作为主要抓手，努力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

（1）作为国家技术企业中心，公司依托卓越的科研实力，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引导行业发展，提升研发成果转化能力，提高经营效率和竞争力。

（2）在确保公司传统工程检测业务稳步发展的同时，着力于交通工程领域检测业务，持续拓展新兴检测业务，包括环境检测、消防检测、电子电气检测等。持续做强做大包括重庆、上海、海南、云南等地工程检测业务，提升区域市场占有率。此外，公司将在原有的产业结构基础上继续向国家鼓励的细分行业延伸，如绿色建筑材料、建筑节能、建筑智能化、室内空气质量、轨道交通等，提升平台协同力，构建整体的服务系统，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经营效益，提升企业价值。

（3）进一步规划产能布局，持续提升混凝土减水剂的全国市场占有率；延伸产业链，丰富新材料产品体系，为重点、难点项目提供高效率、高性能、高环保的混凝土施工方案，同时伴随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开拓混凝土外加剂海外市场。

（4）加快绿色建筑、建筑节能解决方案的科技研发及成果转化，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开拓、探索新能源在建筑场景的应用技术，提升公司

在建筑节能及新能源应用领域的技术研发及应用实力。

(5) 进一步优化与推广“建研家”网上商城与服务平台，深化“建研+”的经营模式，凸显产业链资源聚集效应，提供“多、快、好、省”的客户体验。

公司决策层一直以前瞻的眼光、踏实的脚步走在前行的路上，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回归市场、以用户为中心的服务心态构建面向未来的价值体系，以快速反应、高效率的组织行动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极致的服务体验，完成公司的价值提升，实现“科技服务中国”的战略目标。

3、人力资源

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管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组织规划、聘用任免、培训、绩效、薪酬福利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制度与程序，建立了人才储备机制，加强对骨干、技术人才的激励，全面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1) 组织规划方面，本年度公司更新了《人力资源管理手册》和《组织与职位等级管理办法》，根据垒知集团的战略发展规划，建立以组织工效为导向的组织三定，优化组织结构，提升组织工效。梳理基于新组织职位体系的组织与岗位职责，为公司人力资源的选、育、用、留等各项人力资源工作的开展垫定良好的基础。

(2) 聘用任免方面，首先制度层面明确了人岗匹配度评价和员工履职等级管理办法，规范公司组织职位的任职要求、人岗匹配要求及履职水平标准，其次，基于基准职位的招聘技术的梳理、创新和关键岗位背景调查，提升企业人岗匹配度、降低用人风险。并且建立疫情常态化下的招聘新模式，采用外部聘用与内部竞聘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拓招聘渠道，探索政企、校企合作新模式，以“线上+线下”、“请进来+走出去”，打好招聘组合拳，推广雇主品牌，引进外部的新鲜血液，优化人才结构，使人才建设处于良性循环状态。

(3) 培训体系方面，紧密围绕“跨区域、跨领域”的发展战略，2021年垒知学院按作业版块和专业体系打造全新的课程清单，从制度的应知应会到专业实操，按集团、事业部、公司、部门组织开展四级培训管理：专项管理培训班+线上日常培训相结合，有效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与管理水平，促进员工遵守公司制度规范运作和提高工作交付质量。《职业培训管理制度》和《职业规划管理制度》的落地，为公司人才培训和人才开发搭建制度保障。

(4) 薪酬及绩效管理，在薪酬福利方面，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体系，2020年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对部分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通过绑定股东与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和业绩约束，增强了员工对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和责任感。同时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的激励考核机制，根据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实施BSC绩效管理，将集团目标分解至各子公司、职能部门和岗位，让岗位履职与公司整体目标紧密结合，保证公司战略的实现。

4、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始终以“推动建设科技进步，创造社会价值、实现企业利润”为宗旨。截止2021年底，公司企业群遍布福建、安徽、浙江、上海、北京、广东、海南、河南、陕西、湖南、重庆、云南、贵州、江西、河北、四川、南京、深圳、广西等19个省份及直辖市，以及美国、马来西亚等地，提供了3000多个就业岗位。公司获“深交所A级信披评级”、“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连续十年位列“厦企百强企业”、科之杰福建荣获“2021年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科之杰浙江“2020年度十佳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荣誉称号；建研家荣登“2021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综合实力评价50强”榜单；垒智设计建筑运维所荣获国家级BIM大赛金奖、垒智设计BIM咨询项目获全生命周期BIM应用全国二等奖，全年共斩获十余项大奖。公司持续推进科技创新及核心技术保护，并积极申报地区知识产权建设项目，2021年新增申请专利173项，授权114项，旗下3家企业获批“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旗下多个子公司获得“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纳税大户”及“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殊荣，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直以来，公司在创造财富的同时始终不忘回馈社会。在贵州已捐赠4所“垒知·科之杰图书阅览室”，以高度的责任心和社会使命感融入地方脱贫攻坚、捐资助学的公益事业中。在重庆大学设立“垒知集团”奖学金，自2018年已颁发4年，奖励及资助品学兼优的学生，推进学风、科研建设，培养现代化建设人才。疫情之下，2020年公司宣布为新建隔离医院免费提供外加剂和检测技术服务。2021年9月13日厦门疫情爆发，同安处于疫情中心，形势刻不容缓，43名垒知人顾全大局，坚守同安科创园、日夜抗疫；园区外，集团领导带领厦门区域垒知人守望相助，同苦同乐，同心同安，迎来战“疫”胜利，第一时间复工复产。子公司组织的“九九重阳节”茶话会，为当地老人送去温暖，设立“小蜜蜂基金会”

帮助内部困难员工，用实际行动践行“爱员工、爱公司、爱社会”的企业三爱文化。

5、企业文化

公司以“科技创建新家园”为理念，致力于“做建设科技产业化进步的领跑者”。公司热爱分享，倾力构建面向全社会的科技开放平台，共享工程技术创新成果与资源。广泛参与各项科技技术标准制订，举办行业技术论坛及讲座，打造全媒体平台，向行业传播科研知识，进行技术交流，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多年来取得丰硕科技成果。

公司以“持续学习，享受健康丰盛人生”为企业价值观，关注每一位员工的成长与未来，通过“垒知了”（线上直播+点播）、“垒知微讲坛”（微信课堂、配音课件）、腾讯视频会议、岗位技能比武及内外部培训、奖励员工“学积分”、“教绩分”等方式促进员工持续学习。2021年组织举办了“旗帜在垒知飘扬，责任在心中豪迈”、“百年历程·牢记使命”“知行合一、明礼行礼”、“垒知启蒙·建筑未来”、“和垒合·巾帼随垒知芬芳”、“垒浓情·樾见端午”等丰富多彩的企业文化活动，营造积极、融洽、三爱的企业文化氛围。

6、资金活动

垒知集团及各区域财务部承担资金管理的主要职责，垒知集团财务部制定《财务管理手册》，建立资金预算控制，明确公司资金管理和结算要求，保证资金安全性、完整性、合法性和效益性。

(1) 在账户管理方面，公司银行账户开立、注销、使用均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审批手续完备，资料规范完整，确保银行账户管理高效安全。

(2) 融资管理执行董事会的部署，由垒知集团财务部根据年度资金预算统一实施，编制包括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在内的融资计划，进行资金筹措和授信管理，并严格进行贷后风险管理及资金成本管理。其他证券公开市场的资金融措方案，按照董事会的审批，财务部配合证券部共同实施，同时做好资金的成本管理和依法使用。

(3) 在投资管理方面，公司实行投资集体决策制，执行严格的授权审批与尽职调查制度。事前由投资、法务、财务、内审等相关业务人员组成尽职调查小组，对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财税风险、法律风险、市场风险、未来盈利能力等

方面进行全方位调查评估，以获取合理估值和投资预期。投资后由投资部协同相关部门共同进行投后管理，重点关注经营成果及内控管理方面的风险，实现业务协同、文化协同和达成业绩预期。

(4) 在资金收付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严格的资金收付审批流程，按授权层级履行审批，公司资金收付与审核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由集团财务部统一管理，规避资金风险和实现资金效率。

7、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采购供应管理手册》，依此开展采购业务活动。

(1) 在采购计划管理方面，公司将采购计划纳入预算管理体系，大额原料统一集中采购，争取价格优势最大化，财务部定期沟通预算执行情况，分析预算与实际的差异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措施。

(2) 在采购询价管理方面，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和竞争的原则，通过招标、比质比价等方式选择供应商，经过谈判、评审、审批后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3)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完善对供应商的评价制度和考核标准，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实行分类管理，形成动态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建立有效的供应商管理和约束机制。

(4) 在验收入库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验收制度，验收与采办分离，由独立的验收部门或指定专人对所购物品或劳务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证明。

(5) 在采购付款管理方面，严格履行公司资金支付的审批管理制度。

8、资产管理

《财务管理手册》明确了各类资产的管理方式，资产的申购、入库、领用、盘点、处置及相应的账务流程均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资产管理的关键环节得到有效控制。公司推行资产的岗位责任制，全面建立岗位资产清单，从岗位到部门，从部门到公司，形成完整的公司资产清单，资产管理无死角，并将其纳入业绩考核。

在资产申购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使用部门依据业务发展情况提出资产购置申请，通过审核后方可购买。

9、销售业务

围绕销售活动，公司制定了从市场营销管理、客户管理、信用管理、物流管

理到应收账款管理的完善的销售管理体系，从事前授信、过程管控、回款管理多方面建章立制并能有效执行，从而达成经营业绩的稳健持续增长。

(1) 销售定价管理方面，根据《市场营销管理手册》，结合财务、营销、成本、生产技术等因素，及时对销售价格进行更新，以保证产品售价的合理性；通过销售定价和调价的授权批准机制，规避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未经恰当审批导致公司经济利益受损的风险。

(2) 客户信用管理方面，《客户资信评价管理办法》明确了信用标准、信用期间、授信控制和回款管理，实现事前、事中控制以及建立动态的客户信用档案，对经营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及时采取措，做实分级管理，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和运转高效。

(3) 在销售发货管理方面，严格依据公司信用管理政策控制客户账期，《物流作业指导书》明确了公司销售、财务、物流、仓储各部门岗位职责，为业务规范提供制度保障。

(4) 在销售回款管理方面，实操中营销部门和财务部门协同，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执行，保证资产安全。

10、研究与开发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开发和转化新产品、新技术，围绕科技创新、项目开发、知识产权管理和平台管理建章立制，严格规范科技研发活动的立项、运行、验收、成果应用和知产保护等关键控制环节，降低研发风险的同时，为满足公司主营发展的新技术和新产品需求提供了有力保障。

(1) 研发立项，围绕主营业务方向和痛点重点攻关，提出年度新产品、新技术、新系统研究方向、具体项目计划及预算，经公司立项评审、管理层或授权领导审批后生效。

(2) 研发管控，科技管理部、技术质量部根据经审批的项目计划，进行研发过程监督管理，各承担部门定期召开项目会议，发现问题及时报告与改进。

(3) 项目验收，公司组织行业专家对研发项目进行验收评审，验收结果经过技术质量部等相关部门会签，经公司管理层或授权领导审批。部分重点研发项目公司聘请外部专家参与评审。

(4) 项目评估，针对已完成验收的研发项目，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对研发项

目的立项、运行、成果应用与知识保护等进行全面评估，总结有效经验，分析薄弱环节，为后续研发项目的迭代升级提供参考与借鉴。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坚持走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发展道路，2015年获批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18年获批“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2019年获批“厦门市院士专家工作站”，2020年获批“福建省院士专家工作站”、2021年旗下3家企业获批“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对高层次高端创新人才的引进、培养，以及科技成果的产出与应用，发挥了重要作用。

11、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了《经营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确定担保的基本原则，建立了科学严密的担保管理程序，切实保证公司的财务安全，规避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在担保授权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担保授权制度和审核批准制度，明确审批人对担保业务的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规定经办人办理担保业务的职责范围和工作要求，并有序执行。

12、财务报告

在财务报告方面，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内部以《财务管理手册》为纲，明确财务报告的编制、报送及分析要求，明确职责分工和审批程序，规范公司各项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

(1) 财务报告编制，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发生的业务均真实、公允、完整地记录在财务体系中，合并范围界定准确，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并披露完整。

(2) 公司建立财务报告分析制度，通过定期分析公司关键经营指标、盈利状况、资产质量、资产回报、偿债能力及现金流量等，为管理层经营决策提供财务信息的支撑和引擎双功能。

(3) 公司进行以财务指标为核心的BSC绩效考核政策，及时、准确地分解和填报审核指标数据，为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和绩效目标的达成提供了信息保证。

13、全面预算

执行公司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管理中的目标与范围、编制与审批、执行与控制、调整与审批、分析与改进、考核与激励。并对预算执行情况

及偏差定期进行分析，实施预算的动态监控，促进公司全面预算目标的实现。公司将预算管理工作纳入业绩考核，考核依据客观、程序规范、结果公正。2021年度垒知集团财务部进一步细化预算管理，建章立制，完善了预算作业程序，提升预算管理的精细化，明确各责任主体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进一步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度，强化预算约束。

14、合同管理

公司重视整个业务链条的合同管理，《财务管理手册》对合同管理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建立合同管理的分级授权审批机制，编制受控合同模版，强化对合同签署和执行的内部控制，有效防范和降低了公司的法律风险，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在合同签订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合同评审制度，通过事前信用调查，确保合同对方当事人具备相应的法律资质和履约能力；严格合同审批，商务、技术、法务、财务多重把关，确保合同文本内容完整、防范法律风险；规范合同用印流程，确保施印合同已按程序授权审批，并进行合格客商的入库管理。

在合同履行管理方面，完善合同变更、解除、纠纷的上报及审批处理机制，对合同履行情况实施有效监控，及时提示风险，确保合同全面有效履行，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15、内部信息传递

随着信息社会的到来，信息管理日益重要，首先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公司重大事项的范围和内容、沟通方式和时效，对外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对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关内容要求、流程处理、权利责任进行了详细规定，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责任制。

在内幕信息管理方面，公司遵循上市监管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防止内部组织及员工在信息未公开披露前对外界披露或泄露相关信息。

在反舞弊方面，公司以内部审计为抓手，鼓励员工及公司利益相关者举报公司内部的违规违纪、舞弊及其他有损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16、信息系统

公司技术与信息中心，负责建立健全、管维信息系统，对计算机使用、网络

使用、数据安全、应急处理等方面的管理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通过加强信息系统运行环境(如硬软件环境、网络环境等)、业务系统和运行维护人员的管理，确保信息系统正常、安全、有效、可控运行。对于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公司参照国际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体系，加强对用户和管理员权限、数据库检查和备份、操作系统权限、网络权限和防病毒的管理。

在业务持续性管理方面，公司信息管理部门根据“申请-审批-执行-跟踪反馈”的循环来指导相关工作，包括信息收集、处理、跟踪和报告程序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1.5%	合并利润总额的 1.5%≤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3%	错报≥合并利润总额的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合并资产总额的 0.5%≤错报<合并资产总额的 1%	错报≥合并资产总额的 1%

上述标准直接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这种重要程度主要取决于两个因素：

- (1) 该缺陷是否会导致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错报；
- (2)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下列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1) 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 < 合并利润总额的 1.5%	合并利润总额的 1.5% ≤ 损失 < 合并利润总额的 3%	损失 ≥ 合并利润总额的 3%

上述标准根据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可能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确定，以合并利润总额为衡量指标。

出现下列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 (1)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2)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 (3) 负面消息或报道频现，引起监管部门高度关注，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垒知集团高度重视管理体系的建章立制和高效运作，管理体系较为完善并多年保持有序运行，2021年对集团管理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修编，强调业务符合性、结构化和完善度，以适用和发展的视角对现行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并比照国际《管理体系》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进一步优化公司的制度化建设。

通过自我评价，董事会认为，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了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实施，所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合理保障。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垒知集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的

管理需要。公司于 2021 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王立泉

陈圳寅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